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 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费铮翔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协议转让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39,761,165股，不超过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6%（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任意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6日和2019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之补充协议的公告》，费铮翔拟以5.38元/股价格，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南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平盈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39,761,16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7%，占公告时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6.00%。

2019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费铮翔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费铮翔先生已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39,761,165股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情况

1、股份过户情况

费铮翔向南平盈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9,761,16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办理完成，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剔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剔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
费铮翔	178,897,306	26.43%	26.50%	139,136,141	20.55%	20.61%
南平盈捷				39,761,165	5.87%	5.89%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份减持情况

截至目前，费铮翔先生已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 39,761,165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7%，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5.89%，本次减持计划提前实施完毕。

2、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费铮翔	合计持股数量	178,897,306	26.50%	139,136,141	20.61%
	其中：限售条件股份	134,172,979	19.88%	134,172,979	19.88%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724,327	6.63%	4,963,162	0.74%

注：上表总股本已剔除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